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4-097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发出通知,2024年1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将原发行方案董事会决议日“2022年12月26日”调整为“2023年10月19日”,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4-4第四条的规定:“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再融资时,已投入的资金不得列入募集资金投资构成。”因此,董事会决议日的调整将涉及发行方案募集资金总额的调整。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将从28,365.00万元调整至11,474.11万元,方案调整后,国机集团认购金额不变,国机资本认购金额减少至2,000.00万元。

调整后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为: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方式,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有效期内择优选定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控股股东国机集团及其子公司国机资本在内的不超过36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管理的二项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进行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发行价格,发行价格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在前述定价原则的基础上,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

国机集团同意按照协议约定的价格认购国机精工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总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国机资本同意按照协议约定的价格认购国机精工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国机集团、国机资本不参与本次发行的市场化询价过程,但接受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同时的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如果本次发行没有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或无人认购,国机集团、国机资本将以发行底价参与此次认购。

除公司股东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发行底价调整: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发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发行数量
截至2024年10月30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759,895.79万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30%,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四条、第二十条、第四十条、第五十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规定。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上市公司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规定,由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询价结果和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限售期
本次发行结束后,若国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国机资本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前12个月内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2%的股份,则国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国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且其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与本次发行相关的监管机构对于发行对象认购股份锁定期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次发行完成后至限售期届满之日,上述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因发行分期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票将于限售期届满后,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474.11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用途: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汽车MCV24大车总成研发项目(二期)	26,090.00	8,033.88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3,442.23	3,442.23
	合计	29,532.23	11,476.11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实际需求,公司将按照项目实施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置换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陈述或虚假记载。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发出通知,2024年1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3人,实际出席2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将原发行方案董事会决议日“2022年12月26日”调整为“2023年10月19日”,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4-4第四条的规定:“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再融资时,已投入的资金不得列入募集资金投资构成。”因此,董事会决议日的调整将涉及发行方案募集资金总额的调整。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将从28,365.00万元调整至11,474.11万元,方案调整后,国机集团认购金额不变,国机资本认购金额减少至2,000.00万元。

调整后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为: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方式,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有效期内择优选定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控股股东国机集团及其子公司国机资本在内的不超过36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管理的二项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进行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发行价格,发行价格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在前述定价原则的基础上,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

国机集团同意按照协议约定的价格认购国机精工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总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国机资本同意按照协议约定的价格认购国机精工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国机集团、国机资本不参与本次发行的市场化询价过程,但接受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同时的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如果本次发行没有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或无人认购,国机集团、国机资本将以发行底价参与此次认购。

除公司股东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发行底价调整: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发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发行数量
截至2024年10月30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759,895.79万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的30%,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四条、第二十条、第四十条、第五十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规定。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上市公司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规定,由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询价结果和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限售期
本次发行结束后,若国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国机资本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前12个月内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2%的股份,则国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国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且其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与本次发行相关的监管机构对于发行对象认购股份锁定期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次发行完成后至限售期届满之日,上述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因发行分期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票将于限售期届满后,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474.11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用途: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汽车MCV24大车总成研发项目(二期)	26,090.00	8,033.88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3,442.23	3,442.23
	合计	29,532.23	11,476.11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实际需求,公司将按照项目实施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置换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议案内容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二、本次发行方案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方案是否涉及发行对象认购对象 四、本次发行方案是否涉及发行对象认购对象 五、本次发行方案是否涉及发行对象认购对象 六、本次发行方案是否涉及发行对象认购对象 七、本次发行方案是否涉及发行对象认购对象 八、本次发行方案是否涉及发行对象认购对象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第二节 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四、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五、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六、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七、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八、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第三节 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用途 二、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六、募集资金用途 七、募集资金用途 八、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第四节 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八、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三、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内容
本次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一)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二)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三)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四)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五)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六)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七)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八)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四、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五、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六、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七、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八、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用途 二、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六、募集资金用途 七、募集资金用途 八、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八、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三、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内容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一)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二)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三)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四)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五)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六)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七)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八)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四、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五、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六、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七、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八、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用途 二、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六、募集资金用途 七、募集资金用途 八、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八、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四、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修订内容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一)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二)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三)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四)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五)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六)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七)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八)本次发行方案概述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四、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五、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六、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七、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八、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用途 二、募集资金用途 三、募集资金用途 四、募集资金用途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六、募集资金用途 七、募集资金用途 八、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八、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4-102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分析并提出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474.11万元(含),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将有所增加,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增强盈利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本次发行完成后,若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低于股本数量的增长幅度,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一)财务指标计算主要假设和说明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的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于2024年12月31日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假设前提,最终完成时间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发行价格为10元/股,按照发行数量为1,147.41万股进行测算,最终发行数量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发行数量为准;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日期间,回购、购回、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根据对本次发行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2023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6,890.49万元,扣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045.74万元,公司2024年度